

## 2026年公益少年团杰出团员韩国首尔交流团 简介及申请详情

### 1. 目的

「交流团」为在「团员奖励计划」中表现优异的团员而举办，让团员透过文化交流及学习体验，加深对韩国的社会服务、历史文化、风土人情、科技发展及环保工程等的了解，拓宽其视野。

### 2. 日期

暂定于2026年7月26日至31日期间进行（六日五夜）。日期或因应行程及交通安排、天气或其他原因作更改。

### 3. 行程内容

暂定行程包括义工服务及参观当地有关历史、文化、科技及环保的设施／景点等。

### 4. 费用

获录取的团员及随团教师会获全额资助参加「交流团」的基本开支，包括由香港至韩国首尔的来回机票、住宿、交通、膳食，以及基本的团体综合旅游保险。

### 5. 团员及随团教师名额

参加「交流团」的团员名额共72个，由各分区委员会选出中学、小学团员各两名。随团教师名额共6个。

### 6. 团员及随团教师的责任

#### a) 获选团员须：

- i. 敦品励行、严守纪律，并履行一切相关的责任及义务；
- ii. 秉承公益少年团「认识、关怀、服务」的精神，热心及主动参与交流活动；及
- iii. 出席所有出发前的训练及交流结束后的汇报日，并完成交流成果的小组报告。（若团员缺席出发前的训练，其参加「交流团」的资格可被取消。）

#### b) 获选随团教师须：

- i. 尽忠职守，并为团员树立良好榜样；
- ii. 秉承公益少年团「认识、关怀、服务」的精神，热心及主动参与交流活动；
- iii. 出席所有出发前的筹备会议、训练及交流结束后的小组报告汇报日；
- iv. 协助筹划及训练团员工作；
- v. 于行程期间随团照顾团员及处理他们的纪律及情绪问题；及
- vi. 指导团员完成交流成果的小组报告。

## 7. 提名准则

### a) 团员（每所学校最多提名一名团员参加）

获提名的团员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- i. 截至 2026年2月13日（星期五），须加入公益少年团最少满一年；
- ii. 已获取下列由公益少年团办事处批核的「团员奖励计划」章级：
  - 小学团员：初级（粉绿色徽章）或以上级别；或
  - 中学团员：高级（紫色徽章）或以上级别；
- iii. 关心时事、具备常识；
- iv. 有参与其他课外活动的经验；
- v. 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；
- vi. 经所属学校校长推荐；
- vii. 持有有效的旅游证件（以出发日期计，有效期最少达半年）；及
- viii. 征得家长或监护人同意。

### b) 随团教师（每所学校最多提名一名教师参加）

获提名的教师须符合下列条件：

- i. 截至2026年2月13日（星期五），须在现职学校带领公益少年团最少满一年；
- ii. 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；
- iii. 经所属学校校长推荐；
- iv. 持有有效的旅游证件（以出发日期计，有效期最少达半年）；及
- v. 持有有效急救证书者，将获优先考虑。

请注意，团员及随团教师的甄选是**独立处理的**。若学校同时提名团员及教师参与「交流团」，团员获选与否，并不会影响教师的甄选结果，反之亦然。

## 8. 递交提名表格方法

拟提名公益少年团团员及／或教师参加「交流团」的学校，须于2026年2月13日（星期五）或之前，透过以下方式递交提名表格：

### a) 电子方式

- 透过统一登入系统递交填妥的申请表格，并上载所需证明文件（<https://clo.edb.gov.hk/> > 教育局电子表格递交系统 > 电子表格 > 「2026年公益少年团杰出团员韩国首尔交流团提名表格（团员适用）／提名表格（教师适用）」）

### b) 亲身递交／邮寄方式

- 填妥夹附的提名表格，连同所需证明文件，递交／邮寄至公益少年团办事处（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13 号胡忠大厦11楼 1141 室）
- 信封面需注明「公益少年团杰出团员交流团」及学校所属区域。
- 为免邮递失误而泄漏提名表格内的个人资料，公益少年团办事处鼓励学校派员亲身递交提名表格。若学校选择邮寄方式，请以挂号形式投递提名表格，以确保表格能成功送达公益少年团办事处。

请注意，逾期递交的提名表格将不获受理（邮寄提名表格以邮戳日期为准）。

## 9. 提交文件

每份提名表格须连同下列文件一并递交：

### a) 团员

团员记录册内章级证明副本（须盖上校印及校长签名）

- **小学团员**：团员记录册内的「小学初级（粉绿色徽章）」页或在提名表格上所申报的较高级别章级的证明副本；或
- **中学团员**：团员记录册内的「中学高级（紫色徽章）」页、「中学高级奖章证书」页或在提名表格上所申报的较高级别章级的证明副本。

### b) 随团教师

急救证书及外语证书副本，如有。

## 10. 公布结果

公益少年团办事处将于 2026 年 5 月下旬通知各学校有关申请结果。若获选的团员／随团教师获同一时期举行的其他交流计划／类近活动取录，请及早联络公益少年团办事处，以作跟进。

## 11. 重要日期一览表

日期	重要事项
2026 年 2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	<b>截止递交提名表格</b>
2026 年 3 月	<b>获提名的团员参加面试</b> • 「面试通知书」会由公益少年团办事处向学校发出，再由学校转交予相关团员
2026 年 5 月下旬	<b>取录通知</b> • 「取录通知书」会由公益少年团办事处向学校发出，再由学校转交予相关团员／教师
2026 年 7 月上旬	<b>筹备会议</b> • 获选的随团教师须出席筹备会议
2026 年 7 月下旬	<b>团员训练</b> • 获选的团员须出席三次训练活动 • 若团员缺席有关训练，其参加「交流团」的资格可被取消
2026 年 7 月 26 日至 31 日 (暂定)	<b>交流团</b>
2026 年 8 月中	<b>小组报告汇报日</b> • 获选的团员和随团教师须出席小组报告汇报日 • 团员须提交交流成果的小组报告